2026年北京市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调增）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盖章）：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

行业主管部门（盖章）：北京市石景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门（盖章）：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

2026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 - 1 -
一、项目基本信息 ..... - 1 -
二、项目地点 ..... - 1 -
三、项目建设内容 ..... - 2 -
四、项目投资情况 ..... - 2 -
五、项目单位 ..... - 2 -
六、项目主管部门 ..... - 3 -
七、项目建设工期及运营模式 ..... - 3 -
八、项目审批情况 ..... - 4 -
九、项目投后管理 ..... - 6 -
第二章 项目投资情况与资金筹措 ..... - 8 -
一、编制依据及原则 ..... - 8 -
二、估算范围 ..... - 8 -
三、估算说明 ..... - 9 -
四、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 - 10 -
五、资金筹措 ..... - 11 -
六、组合融资 ..... - 12 -
第三章 项目收入分析 ..... - 14 -
一、项目专项收入分析 ..... - 14 -
二、项目安排财政资金 ..... - 17 -
三、项目运营期收入合计 ..... - 18 -
第四章 项目运营支出分析 ..... - 20 -
一、运营成本支出 ..... - 20 -
二、财务费用支出 ..... - 25 -
三、税费支出 ..... - 25 -
四、其他支出 ..... - 25 -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 ..... - 27 -
一、项目收益分析 ..... - 27 -
二、项目融资还本付息分析 ..... - 28 -
三、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 ..... - 29 -
四、专项债券项目收支预算表 ..... - 32 -
第六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 - 34 -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 - 34 -
二、 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 - 49 -
三、 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 - 51 -
四、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 - 51 -
五、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 - 55 -
六、 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 - 57 -
七、 绩效目标设定及合理性 ..... - 58 -
八、 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 - 59 -
九、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 - 59 -
第七章　项目风险控制 ..... - 61 -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 - 61 -
二、影响项目资金筹措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 - 62 -
三、影响项目收益实现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 - 62 -
第八章　还款保障情况 ..... - 64 -
一、还款责任及保障 ..... - 64 -
二、项目资产管理 ..... - 65 -
三、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对应的收入管理 ..... - 65 -
第九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67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总投资 3,650 万元（取整至万元，下同），其中：计划申请专项债券总额 3,500 万元，已发行 0 万元，本批次申请发行 2,800 万元，通过将 2026 年北京市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首钢东南区 1612-818 体育公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调增至本项目 2,800 万元，债券利率 2.40%，债券期限 20 年；后续批次发行 7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全称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北京市石景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审批监管代码 2609-110107-07-04-477255，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编码 P26110107-0008。

二、项目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石景山区五里坨地区上石府路五里坨医院新址。

石景山区位于北京西部西山风景区南麓和永定河冲积扇上。2025 年全区常住人口 56.0 万人。2025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79.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5%。

三、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北京市石景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京石经信局备〔2026〕35号）。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是：总建筑面积37116平方米（地上23178 平方米，地下13938平方米）。主要建设医院配套信息基础设施，包括信息网络、用户电话、多媒体会议室、信息引导及发布、排队叫号、医用对讲、时钟系统、有线电视、综合布线、机房工程等信息基础设施采购及安装；建设信息化安全防范系统，包含视频监控、一卡通系统、停车场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的采购及安装；建设医院专用应用系统，包含便民服务、医疗服务、医疗管理、运营管理、科研管理、信息平台、对外系统接口等应用。

四、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65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380万元，占比92.61%；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16万元，占比5.91%；预备费31万元，占比0.86%；建设期利息23万元，占比0.62%。

从资金来源看，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3,500万元，占比95.89%；单位自有资金150万元，占比4.11%。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

五、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以下简称项目单位）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项目单位基本信息如下表: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		
法定代表人	张小芊	成立日期	2024-06-11
注册资本	32 万元（开办资金）	营业期限	2024-06-11 至 2029-06-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107400867084M		
经营范围	为人民健康提供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常见病、多发病诊治与护理；预防保健；恢复期病人康复诊治；精神科病房。相关疾病科学研究与技术指导、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健康教育。		
单位类型	事业单位		
股东及持股比例（项目单位为企业的填报）	/		

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

六、项目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10107330312680H。

七、项目建设工期及运营模式

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期 5 个月，拟于 2026 年 11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7 年 3 月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经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除特殊要求外，项目单位需根据国家招投标法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项目设

计、勘察、施工、监理、造价、设备材料采购等单位。主要包括：信息设施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服务器与存储系统、安全系统、系统集成等设备和服务供应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

本项目运营期20年，项目进入运营期后，运营工作由行业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法人主体（以下简称项目运营公司）负责，对委托期内的项目运营、管理、维护。主要包括：信息化设备设施管理及运营维护。

八、项目审批情况

1.立项审批。本项目为备案制项目。2026年9月7日，北京市石景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京石经信局备〔2026〕35号），同意项目建设。

2.用地审批。2020年3月17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载明项目建设单位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建设项目名称为石景山区五里坨精神卫生专科医院新建工程，用途为A5医疗卫生用地，面积19315.441平方米。

3.规划审批。2023年7月27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石景山分局核发《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京规自石划字〔2023〕11号），载明用地单位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用地项目名称为石景山区五里坨精神卫生专

科医院新建工程项目，用地位于石景山区五里坨，面积19300.27平方米，用途为医疗卫生用地，土地取得方式为划拨。

2023年7月28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石景山分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0107202300063号），载明项目建设单位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项目名称为石景山区五里坨精神卫生专科医院新建工程（门诊病房楼等3项）项目，位于石景山区五里坨地区上石府路东侧，总建筑面积36963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302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938平方米。

4.环评备案。本项目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的配套信息化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系统及医疗专用应用系统的设备采购与安装集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该项目不属于需办理环评手续的建设项目类别，且施工及运营过程中不涉及土建施工、危险化学品及新增污染物排放，符合免于环评管理的政策要求，因此无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5.节能评估。本项目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的配套信息化建设项目，属于国家发改委《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发改环资规〔2017〕1975号）列明

的“信息（通信）网络（不含数据中心）、电子政务”，无需进行节能审查。

6.施工许可。本项目为信息化工程，仅涉及软件开发、系统部署、数据迁移等，不涉及实体施工，无需办理施工许可证。

7.公开招投标。项目对施工、设计、监理以及重要设备依法进行公开招标。招标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

综上，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手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项目单位承诺上述手续真实有效。

九、项目投后管理

（一）项目收入归集。

北京市石景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负责做好项目收入归集管理，对于收取的项目专项收入，缴入专户实行分账管理。其中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部分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如资金来源包括配套融资，用于配套融资还本付息部分按规定缴入配套融资还款专户。剩余部分按照政府与项目单位协议约定，及时纳入指定账户。

（二）债务本息偿还。

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收到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上缴项目运营收益后，组织将到期应付债券本金利息及债券服务费缴入省级国库。资金来源不包含配套融资。

（三）资产登记管理。

本项目形成资产性质为经营性国有资产，登记在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名下。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严禁将本项目形成资产违规转让至其他单位或用于任何方式的担保，也不得违规将项目经营权、收益权进行处置或用于担保。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做好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第二章　项目投资情况与资金筹措

一、编制依据及原则

根据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关于五里坨医院新建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技术评审意见》（石政数审函〔2025〕24号）和北京国融兴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五里坨医院新院开办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评审报告》（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区委托评审），本项目投资估算的主要文件依据包括:

1.建设项目《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等国家、省市有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办法。

2.《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号。

4.《市政工程投资估算指标》建标〔2007〕163号。

5.最新《北京工程造价信息》中北京信息价。

6.建设单位提供的部分预算、结合其他类似项目进行估算，项目设计图纸等其他相关

二、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为项目从筹建至竣工验收，按确定的建设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建设期利息等。工程费用包括信息设施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接口建设、服务器与存储系统、安全系统、系统集成等；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安全测评费、密码测评费、监理费、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等。

三、估算说明

列示项目投资估算使用的主要测算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 工程费用根据相同结构的类似工程结算，并参考现行市场材料价格和北京地区工程造价指数信息进行调整，以单方指标计入。

2. 机电设备价格按生产厂家报价及产品样本价格计入。

3. 建筑材料价格均依据北京地区现行规定并结合当前市场情况进行估算。

4. 其他费用按照有关工程项目其它费用的计算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其中:

（1）项目建设管理费：参考财建〔2016〕504号文，结合市场情况计取;

（2）设计费：参考计价格〔2002〕10号文，结合市场情况计取;

（3）监理费：参考发改价格〔2007〕67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结合市场情况计取。

5.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的1.5%计入。

6.建设期利息：专项债券暂按2.4%融资利率计取，不涉及市场化融资。

四、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3,650万元，项目投资费用估算明细如下：

表2-1 项目投资估算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投资估算金额	占比
1	**工程费用**	**3,380.17**	92.61%
1.1	信息设施系统	1,054.16	28.88%
1.2	安全防范系统	308.98	8.47%
1.3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775.70	21.25%
1.4	接口建设	7.00	0.19%
1.5	服务器与存储系统	553.08	15.15%
1.6	安全系统	520.29	14.26%
1.7	系统集成	160.96	4.4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5.70**	5.91%
2.1	安全测评	8.00	0.22%
2.2	密码测评	8.00	0.22%

2.3	监理	50.70	1.39%
2.4	设计	108.82	2.98%
2.5	建设单位管理费	16.90	0.46%
2.6	其他费用	**23.28**	0.64%
2.6.1	互联网链路租用	8.40	0.23%
2.6.2	政务外网链路租用	2.88	0.08%
2.6.3	数据迁移服务	12.00	0.33%
3	**预备费用**	**31.36**	0.86%
建设投资小计		**3,627.23**	99.38%
4	**建设期利息（发行费用）**	**22.58**	0.62%
5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总投资合计		**3,649.81**	100.00%

五、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3,650万元，从资金来源看，计划使用单位自有资金150万元，占比4.11%；专项债券资金3,500万元，占比95.89%。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财政安排资金、单位自有资金、用作项目资本金的专项债券资金三者合计750万元，占比20.55%，符合国务院关于项目资本金比例的要求。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分年度到位。

分年度筹措计划如下:

表 2-2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类型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各类型占比
财政安排资金				
单位自有资金	150		150	4.11%
专项债券	2,800	700	3,500	95.89%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600		600	16.44%
银行贷款				
其他市场化融资				
其他来源资金				
合计	2,950	700	3,650	100.00%
分年度占比	80.82%	19.18%	100%	

以上资金筹措方式具备较强可行性，主要依据是：一是项目符合专项债投向政策，经营性收入可足额覆盖专项债本息；二是项目单位自有资金落实路径清晰，资本金比例满足国家法定要求；三是各类资金安排与项目建设进度有效衔接，筹资结构合规，不存在违规举债、资金断档风险。

六、组合融资

本项目计划使用专项债券 3,500 万元。

（一）专项债券融资。

1. 融资规模。本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总额 3,500 万元，已发行 0 万元，本批次申请发行 2,800 万元，后续批次发行 7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表 2-4 专项债券分年度发行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付息方式	还本方式
1	2026 年	2,800	20	每半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还本
2	2027 年	700	20	每半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还本

2. 资金投向。专项债券使用严格落实财政部要求，全部投向本项目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新建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具体投向情况详见表 2-1。

（二）市场化融资。

本项目不涉及市场化融资。

第三章　项目收入分析

一、项目专项收入分析

运营期内，本项目专项收入合计206,267.02万元，包括：门诊收入25,931.91万元，住院收入180,335.11万元。

表3-1 项目专项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收入规模
1	门诊收入	25,931.91
2	住院收入	180,335.11
合计		206,267.02

根据五里坨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政医疗收入历史数据，以此作为收入测算依据。五里坨医院近三年收入情况详见下表。

表3-1-1　五里坨医院近三年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平均值
一、门诊收入	929.01	870.53	963.56	921.03
人次（人）	23,656	28,649	33,361	28,555
人均门诊医	392.72	303.86	288.83	328.47

疗费（元）				
二、住院收入	6,973.84	8,363.74	5,992.63	7,110.07
实际占用总床日数	123,628	130,483	129,366	127,826
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元)	564.10	640.98	463.23	556.10
病床使用率	82.61%	87.60%	87.73%	85.98%
开放床位（张）	400	400	400	400
小计	7,902.85	9,234.27	6,956.19	8,031.10

（一）门诊收入分析。

测算依据：五里坨医院为石景山区唯一一家精神病专科医院，医院收费为非营利性医疗服务收费，统一按照北京市医疗服务价格文件及相关物价文件进行收费，实行政府定价，收费合法合规。本项目门诊收入测算以医院2023年—2025年近三年门诊收入历史数据为基础。

测算方法：门诊收入=门诊人次×门诊人次次均费用。

测算指标：根据近三年医院收入历史数据，取近三年门诊人次及门诊人次次均费用的平均值为基数计算，即门诊人次取28555人，门诊人次次均费用取328.47元。项目投入运营后，因新院区建设规模扩大、设施设备更先进、服务功

能及科室人员更加完备，门诊就诊人次将逐步增加，2026年至2047年门诊人次按每三年3%增幅计算，考虑到接待能力，在2035年暂不考虑增长；门诊人次次均费用按每三年5%增幅计算。

（二）住院收入分析。

测算依据：同门诊收入，以五里坨医院2023年—2025年近三年住院收入历史数据为基础，按照北京市非营利性医疗服务价格标准收费。

测算方法：住院收入=床位数×病床使用率×365天×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

测算指标：根据近三年历史数据，取平均值为基数计算，即开放床位400张，病床使用率取85.98%，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取556.10元。项目投入运营后，住院治疗条件因新院区优势更加明显，住院人数将稳步增加，2026年至2057年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按每三年5%增幅计算。根据谨慎性原则，病床使用率不考虑增长。

综合以上，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专项收入如下表：

3-2 项目分年度专项收入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1	门诊收入	937.95	937.95	937.95	1014.39	1014.39	1014.39	1097.06	1097.06

2	住院收入	6980.77	6980.77	6980.77	7329.81	7329.81	7329.81	7696.30	7696.30
合计		7918.72	7918.72	7918.72	8344.20	8344.20	8344.20	8793.36	8793.36

续表 1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1	门诊收入	1097.06	1186.47	1186.47	1186.47	1245.80	1245.80	1245.80	1308.09
2	住院收入	7696.30	8081.11	8081.11	8081.11	8485.17	8485.17	8485.17	8909.43
合计		8793.36	9267.58	9267.58	9267.58	9730.97	9730.97	9730.97	10217.52

续表 2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1	门诊收入	1308.09	1308.09	1373.49	1373.49	1373.49	1442.16		
2	住院收入	8909.43	8909.43	9354.90	9354.90	9354.90	9822.64		
合计		10217.52	10217.52	10728.39	10728.39	10728.39	11264.8		

二、项目安排财政资金

（一）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无。

（二）财政补助收入。

五里坨医院为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根据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石景山区财政对医院给予基本支出补助和项目支出补助。近年来区级财政对精神病专科医院的补助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在编人员社保费用及项目补助等。参考

近三年财政拨款收入水平，2023—2025 年财政基本拨款收入分别为 1,241.66 万元、597.68 万元、502.40 万元，按照审慎原则，采用低值即 502.40 万元作为 2026 年预测基值，每三年 5%的幅度增长进行预测。20 年运营期内财政补助收入合计约 12,978.5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三）其他财政资金。

无。

三、项目运营期收入合计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收入如下表：

3-4 项目分年度收入合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1	专项收入	7918.72	7918.72	7918.72	8344.20	8344.20	8344.20	8793.36	8793.36
2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	财政补助收入	502.40	502.40	502.40	527.52	527.52	527.52	553.90	553.90
4	其他财政资金								
5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6	项目单位资金								
合计		8,421.12	8,421.12	8,421.12	8,871.72	8,871.72	8,871.72	9,347.26	9,347.26

续表 1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1	专项收入	8793.36	9267.58	9267.58	9267.58	9730.97	9730.97	9730.97	10217.52
2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	财政补助收入	553.90	581.59	581.59	581.59	610.67	610.67	610.67	641.20
4	其他财政资金								
5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6	项目单位资金								
合计		9,347.26	9,849.17	9,849.17	9,849.17	10,341.64	10,341.64	10,341.64	10,858.72

续表 2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1	专项收入	10217.52	10217.52	10728.39	10728.39	10728.39	11264.80		
2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	财政补助收入	641.20	641.20	673.26	673.26	673.26	706.93		
4	其他财政资金								
5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6	项目单位资金								
合计		10,858.72	10,858.72	11,401.65	11,401.65	11,401.65	11,971.73		

第四章　项目运营支出分析

运营期内，本项目运营支出合计 203,086.48 万元，包括:运营成本支出 201,406.48 万元,财务费用支出 1,680.00 万元，税费支出 0 万元。

一、运营成本支出

运营期内，本项目运营成本合计 201,406.48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31,956.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83.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6.04 万元。

表 4-1 项目运营成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成本类型	成本规模
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56.94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83.5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6.04
合计		201,406.48

根据五里坨医院提供的 2023—2025 年度支出决算统计表，医院近三年运营支出（不含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1　五里坨医院近三年运营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三年平均
工资福利支出	4,613.34	5,014.65	5,696.17	5,108.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40.53	2,703.82	2,340.66	2,476.80
其中：一次性委托业务费	10,554.60	0.00	0.00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81	248.91	169.04	211.59
运营支出合计	17,770.68	7,967.38	8,205.87	7,796.44

从三年趋势看，工资福利支出呈稳定增长态势，由 2023 年的 4,613.34 万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5,696.17 万元，年均增长率约 11.0%，主要受人员规模扩大和薪酬标准正常调整影响。商品和服务支出方面，2023 年决算数为 12,940.53 万元，其中含新院区建设相关的一次性委托业务费 10,554.60 万元，属非经常性支出；剔除该异常值后，2023 年经常性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2,385.93 万元，与 2024 年 2,703.82 万元、2025 年 2,340.66 万元处于相近水平，三年平均为 2,476.80 万元，趋势总体平稳。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三年分别为 216.81 万元、248.91 万元、169.04 万元，规模较小且相对稳定。

综合考虑三年支出变化趋势，并剔除2023年一次性委托业务费等非经常性因素，本项目以2023—2025年三年平均值作为运营支出预测基数，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08.0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76.8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1.59万元，合计7,796.4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分析。

测算依据：以五里坨医院2023—2025年支出决算中工资福利支出三年平均值为基础，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测算方法：工资福利支出=三年平均基数×增长系数。

测算指标：三年平均基数为5,108.05万元。近三年工资福利支出年均增长约11%，考虑到新院区人员逐步到位后增长趋稳，预测期按每三年5%的幅度增长。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分析。

测算依据：以五里坨医院2023—2025年支出决算中商品和服务支出三年平均值（已剔除2023年一次性委托业务费）为基础，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测算方法：商品和服务支出=三年平均基数×增长系数。

测算指标：剔除异常值后三年平均基数为2,476.8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与医院业务量密切相关，随门诊量和住院量增长而增加，按每三年5%的幅度增长。其中专用材料费（药品、卫生材料等）占比较大，随业务量增长较为明显。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分析。

测算依据：以五里坨医院2023—2025年支出决算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三年平均值为基础，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测算方法：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三年平均基数×增长系数。

测算指标：三年平均基数为211.59万元。该项支出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费用和特定人员补助，相对稳定，受运营负荷影响较小，按每三年5%的幅度增长。

综合以上，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运营成本如下表：

4-2 项目分年度运营成本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成本类型	分年运营成本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1	工资福利支出	5,108.05	5,108.05	5,108.05	5,363.45	5,363.45	5,363.45	5,631.63	5,631.6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6.80	2,476.80	2,476.80	2,600.64	2,600.64	2,600.64	2,730.67	2,730.67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9	211.59	211.59	222.17	222.17	222.17	233.28	233.28
合计		7,796.44	7,796.44	7,796.44	8,186.26	8,186.26	8,186.26	8,595.58	8,595.58

续表 1

序号	成本类型	分年运营成本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1	工资福利支出	5,631.63	5,913.21	5,913.21	5,913.21	6,208.87	6,208.87	6,208.87	6,519.31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0.67	2,867.21	2,867.21	2,867.21	3,010.57	3,010.57	3,010.57	3,161.09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28	244.94	244.94	244.94	257.19	257.19	257.19	270.05
合计		8,595.58	9,025.36	9,025.36	9,025.36	9,476.63	9,476.63	9,476.63	9,950.45

续表 2

序号	成本类型	分年运营成本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1	工资福利支出	6,519.31	6,519.31	6,845.28	6,845.28	6,845.28	7,187.54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1.09	3,161.09	3,319.15	3,319.15	3,319.15	3,485.11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5	270.05	283.55	283.55	283.55	297.73		
合计		9,950.45	9,950.45	10,447.98	10,447.98	10,447.98	10,970.38		

二、财务费用支出

运营期内，本项目财务费用合计1,680万元，包括：专项债券付息1,680万元。分年度具体情况：专项债券付息2026年付息16.80万元；2027年付息79.80万元；2028-2045年每年付息84万元；2046年付息67.20万元；2047年付息4.20万元。

三、税费支出

根据《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0]42号，对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各项税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2026年第10号）相关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本项目依法免征各项税收，无税费支出。

四、其他支出

无。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情况如下表：

4-4 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运营支出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1	运营成本	7,796.44	7,796.44	7,796.44	8,186.26	8,186.26	8,186.26	8,595.58	8,595.58
2	财务费用	16.80	79.8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3	税费支出								
4	其他支出								
合计		7,813.24	7,876.24	7,880.44	8,270.26	8,270.26	8,270.26	8,679.58	8,679.58

续表 1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运营支出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1	运营成本	8,595.58	9,025.36	9,025.36	9,025.36	9,476.63	9,476.63	9,476.63	9,950.45
2	财务费用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3	税费支出								
4	其他支出								
合计		8,679.58	9,109.36	9,109.36	9,109.36	9,560.63	9,560.63	9,560.63	10,034.45

续表 2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运营支出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1	运营成本	9,950.45	9,950.45	10,447.98	10,447.98	10,447.98	10,970.38		
2	财务费用	84.00	84.00	84.00	84.00	67.20	4.20		
3	税费支出								
4	其他支出								
合计		10,034.45	10,034.45	10,531.98	10,531.98	10,515.18	10,974.58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

一、项目收益分析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收益情况如下表：

5-1 项目分年度收益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分年度收益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项目收入	8,421.12	8,421.12	8,421.12	8,871.72	8,871.72	8,871.72	9,347.26	9,347.26
运营支出	7,796.44	7,796.44	7,796.44	8,186.26	8,186.26	8,186.26	8,595.58	8,595.58
收益	624.68	624.68	624.68	685.46	685.46	685.46	751.48	751.48

注：上表运营支出不含财务费用。

续表 1

类别	分年度收益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项目收入	9,347.26	9,849.17	9,849.17	9,849.17	10,341.64	10,341.64	10,341.64	10,858.72
运营支出	8,595.58	9,025.36	9,025.36	9,025.36	9,476.63	9,476.63	9,476.63	9,950.45
收益	751.48	823.81	823.81	823.81	865.01	865.01	865.01	908.27

续表 2

类别	分年度收益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项目收入	10,858.72	10,858.72	11,401.65	11,401.65	11,401.65	11,971.73		
运营支出	9,950.45	9,950.45	10,447.98	10,447.98	10,447.98	10,970.38		

收益	908.27	908.27	953.67	953.67	953.67	1,001.35		

二、项目融资还本付息分析

（一）专项债券应付本息。

本项目拟使用专项债券3,500万元，其中2026年发行2,800万元，通过将2026年北京市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首钢东南区1612-818体育公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调增至本项目2,800万元，债券利率2.40%，债券期限20年（本次使用调增资金暂时以2026年11月1日作为利息分割日，原则上利息分割日之前的利息归属原调减项目承担，利息分割日之后的利息归属本项目承担）；2027年发行700万元。债券利率2.40%。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分年度还本付息明细如下:

表5-2 专项债券应付本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本期还本付息合计
1	2026年		2,800		2,800	2.40%	16.80	16.80
2	2027年	2,800	700		3,500	2.40%	79.80	79.80
3	2028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4	2029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5	2030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6	2031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7	2032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8	2033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9	2034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0	2035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1	2036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2	2037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3	2038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4	2039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5	2040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6	2041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7	2042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8	2043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19	2044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20	2045 年	3,500			3,500	2.40%	84.00	84.00
21	2046 年	3,500		2,800	700	2.40%	67.20	2,867.20
22	2047 年	700		700	0	2.40%	4.20	704.20
合计			3,500	3,500			1,680	5,180

（二）市场化融资应付本息。

本项目不涉及市场化融资。

三、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

（一）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根据以上分析，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如下表：

表 5-3 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项目收益（含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到期本金	本期付息	本息合计	
1	2026 年	624.68	0.00	16.80	16.80	是
2	2027 年	624.68	0.00	79.80	79.80	是
3	2028 年	624.68	0.00	84.00	84.00	是
4	2029 年	685.46	0.00	84.00	84.00	是
5	2030 年	685.46	0.00	84.00	84.00	是
6	2031 年	685.46	0.00	84.00	84.00	是
7	2032 年	751.68	0.00	84.00	84.00	是
8	2033 年	751.68	0.00	84.00	84.00	是
9	2034 年	751.68	0.00	84.00	84.00	是
10	2035 年	823.81	0.00	84.00	84.00	是
11	2036 年	823.81	0.00	84.00	84.00	是
12	2037 年	823.81	0.00	84.00	84.00	是
13	2038 年	865.01	0.00	84.00	84.00	是
14	2039 年	865.01	0.00	84.00	84.00	是
15	2040 年	865.01	0.00	84.00	84.00	是
16	2041 年	908.27	0.00	84.00	84.00	是
17	2042 年	908.27	0.00	84.00	84.00	是
18	2043 年	908.27	0.00	84.00	84.00	是
19	2044 年	953.67	0.00	84.00	84.00	是
20	2045 年	953.67	0.00	84.00	84.00	是
21	2046 年	953.67	2,800.00	67.20	2,867.20	是
22	2047 年	1,001.35	700.00	4.20	704.20	是
合计		17,839.09	3,500.00	1,680.00	5,180.00	是
本息覆盖倍数		3.44				

综上，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3.44，能够合理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二）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市场化融资。

（三）分账管理。

本项目严格按照本方案中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测算所列数据，对项目收入实施分账管理。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缴纳国库，确保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安全，包括：专项收入206,267.02万元和财政补助收入12,978.55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219,245.57万元。

以上内容在专项债券发行资料中应予体现，且数据一致。

四、专项债券项目收支预算表

收支类别	金额（万元）
一、建设资金来源	**3,650**
（一）财政安排资金	
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超长期特别国债	
本地区一般公共预算	
本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财政资金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500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600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四）单位自筹资金	150
（五）其他资金	
二、项目建设支出	3,650
（一）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3,650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	23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	
（四）其他建设支出	
三、项目运营预期收入	**219,245.57**
（一）财政资金	
其中：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补助	12,978.55
其他财政资金	
（二）项目专项收入	206,267.02
（三）其他收入	
其中：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单位资金	
四、项目运营支出	**203,086.48**
（一）项目运营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201,406.48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68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支出	
（四）税费支出	
（五）其他运营支出	
五、专项债券还本	**3,500**
六、市场化融资还本	

五、项目收益融资平衡评价结果

经测算，本项目收益对全部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3.44 倍；偿还专项债券的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3.44 倍；无市场化融资。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以上数据及结果已经北京汉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核算通过。

第六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政策依据充分，是落实国家医疗卫生发展战略的必然要求

本项目的实施具有坚实的政策依据和明确的法定支撑，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战略部署的具体行动。

第一，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明确要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建立实用共享的医药卫生信息系统，大力推进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以医院管理和电子病历为重点推进医院信息化。国家卫生健康委《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2021—2025年）》（国卫医发〔2021〕27号）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明确要求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本项目正是对上述政策要求的直接响应和落地实施。

第二，行业标准与规范提供明确指引。《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和《区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指

南（2019版）》对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临床信息系统、医院管理信息系统、信息平台等建设内容提出了标准化要求。本项目建设内容严格对标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等国家标准，目标达到电子病历3级、互联互通3级、智慧服务2级水平，建设方向与国家行业规范高度一致。

第三，地方发展规划明确项目定位。《石景山区“十四五”时期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明确将五里坨医院定位为三级精神病专科医院，主要承担石景山区精神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康复、培训、社区指导任务，以及心理咨询、疏导、危机干预等心理诊疗任务和重大事件敏感人员管理收容任务。本项目作为新院区开办的必要配套，是实现上述规划目标的基础条件。

第四，专项债券政策提供资金支持通道。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3号）明确实行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将卫生健康列为专项债券重点支持领域，并将信息技术、数字经济、生命科学等新兴产业基础设施纳入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正面清单。医院信息化建设兼具卫生健康与信息技术双重属性，完全符合专项债券支持方向。

2、项目实施意义重大，是保障区域精神卫生服务供给的战略支撑

精神卫生是关系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和社会问题。五里坨医院作为石景山区唯一的精神病专科医院，其服务能力直接关系到全区精神卫生服务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从区域功能定位看，石景山区未来精神病床位将全部集中设置于五里坨医院，医院承担着全区全部精神病患者的收治工作。根据石景山区卫生健康部门统计，2023 年全区登记在册的重性精神病人达 2682 人，2000 年至 2023 年年均增长率为 1.70%，精神卫生服务需求呈长期刚性增长态势。新院区建成后，医院编制床位将从现有的 280 张增加至 400 张，诊室从 5 个增加至 22 个，工作人员规模将达到约 400 人，服务能力实现跨越式提升。而信息化系统是现代医院运营的“神经系统”，没有完善的信息化支撑，新院区将无法实现正常的门诊挂号、住院管理、医嘱执行、检验检查、医保结算等核心业务，医院的功能定位和服务能力将无从谈起。

从医院发展战略看，五里坨医院已确立中期发展目标——新院建设完成后积极晋升三级专科医院，并努力成为高校附属医院。三级精神病专科医院评审对信息化建设有明确的硬性指标要求，包括电子病历应用水平、互联互通成熟度、

临床决策支持能力等。本项目的实施将为医院晋升三级专科医院奠定不可或缺的信息化基础，是医院实现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关键支撑。

3、项目实际需求迫切，现有信息化能力已成为发展瓶颈

五里坨医院现有信息化系统始建于2013年，已连续运行超过12年，受限于当时的技术水平和资金条件，系统在架构、功能、性能等方面均已严重滞后，成为制约医院发展的突出瓶颈，迫切需要以新院区建设为契机进行全面升级换代。

一是系统架构陈旧，技术支撑能力不足。现有系统采用的技术架构已不符合当前信息化发展趋势，软件厂商已停止对现有版本的研发投入，开发工具不再得到更新与支持，系统无法有效利用新技术进行优化升级。系统上线功能较少、模块不完整，随着医院业务不断扩展，功能欠缺和修改困难的问题日益凸显，运维成本居高不下，厂商需求响应缓慢，严重影响业务开展。

二是硬件设备老化，运行风险突出。现有医院信息系统服务器及存储设备已运行7年多，CPU利用率常年保持在85%以上，内存使用量在80%以上，设备性能已无法满足当前业务需求。虽然主服务器采用HA模式，但由于硬件本身

配置较低，备用服务器接管时间约需三分钟，一旦主服务器发生故障，将对医院业务运营造成重大影响。交换机、服务器等硬件设备一般使用周期为6年，现有设备已超期服役，本项目不考虑利旧现有设备。

三是系统运行不稳定，直接影响医疗安全与医患关系。现有系统经常出现运行缓慢、周期性宕机、数据传输缓慢、无响应甚至数据丢失等问题，直接影响日常诊疗业务的正常开展。特别是精神专科患者及家属在就诊和住院过程中容易烦躁、缺少耐心，系统卡顿等问题会显著增加沟通解释难度，极易引发医患纠纷，存在较大的医疗安全和维稳风险。

四是建设时间紧迫。新院区南北区主体建筑均已完成封顶并进入内部装修施工阶段，信息化建设涉及网络布线、设备安装、系统部署、联调测试、人员培训等多个环节，必须立即启动实施，才能确保与新院区同步投入使用。

4、项目产出效益明确，全面支撑医院运营能力跃升

本项目建设内容涵盖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大板块，共计40余个业务子系统，建成后将形成覆盖医院全部科室部门的完整信息化体系，产出效益明确且可量化。

在信息基础设施方面，将建成医院专网、外网、无线网络、弱电设备网四网融合的网络体系，部署综合布线、机房

工程、多媒体会议、信息导引发布、排队叫号、医用对讲、时钟系统等基础设施，为全院业务运行提供稳定可靠的基础支撑。核心机房参照B级机房标准建设，配备精密空调、不间断电源、气体灭火、动力环境监控等保障设施，确保业务连续运行。

在安全防范方面，将建成覆盖全院重点区域的视频监控系统（一般区域保存90天、毒麻药品区域保存180天）、一卡通系统（含门禁与消费）、停车场管理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和电子巡更系统，为精神专科医院这一高安全需求场所提供全方位的安全保障。

在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方面，将建成以电子病历为核心、以医院信息平台为支撑的完整应用体系，涵盖便民服务（挂号预约、收费、自助服务、统一支付、微信公众号）、医疗服务（门急诊医生工作站、住院医生工作站、电子病历、临床路径、护理系统、移动护理、LIS、PACS、手术麻醉等）、医疗管理（抗菌药物管理、合理用药、处方点评、院感管理、疾病监测、危急值管理、精神疾病管理、病案无纸化）、运营管理（药品、物资、设备、协同办公、统计报表）、科研管理和信息平台（集成平台、患者主索引、统一用户认证、临床数据中心、运营数据中心、质量指标管理）等全业务领域。

项目建成后，将实现诊疗全流程信息化、医疗质量智能化管控、运营管理精细化、患者服务便捷化，全面支撑新院区日门诊量400人次、400张床位的运营规模，为患者提供安全、高效、便捷的医疗服务。

5、项目属于专项债券支持范围，符合政府投资定位

本项目完全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支持范围和投向要求，是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弥补公共服务短板的典型项目。

第一，项目属于专项债券明确支持的卫生健康领域。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卫生健康是专项债券重点支持的投向领域之一。公立医院信息化建设是卫生健康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的必要投入，符合专项债券“补短板、强弱项”的政策导向。

第二，项目兼具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属性。本项目涉及医院数据中心、信息网络、集成平台、临床数据中心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属于信息技术和数字经济基础设施范畴，已被纳入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正面清单，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

第三，项目符合“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要求。精神卫生服务具有显著的公共产

品属性和正外部性特征，市场机制在该领域存在明显的失灵——精神疾病患者支付能力有限、医疗机构运营成本高、投资回报周期长，社会资本缺乏进入动力。公立医院作为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承担着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服务需求的法定职责，其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属于政府应当提供的公共服务范畴，必须发挥政府投资的主导和保障作用。同时，项目在设备采购、系统开发等环节充分引入市场竞争机制，通过公开招标选择优质供应商，实现了政府作用与市场机制的有机结合。

（二）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1、满足社会公共需求，增进精神卫生公共福利

本项目以满足社会公共精神卫生需求为根本出发点，以增进人民群众心理健康福祉为核心目标，具有鲜明的公益属性。

精神卫生问题既是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也是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社会问题。世界卫生组织研究表明，精神疾病已成为全球疾病负担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随着经济社会转型加速、生活节奏加快、竞争压力增大，焦虑障碍、抑郁障碍、睡眠障碍等常见精神障碍患病率呈上升趋势，群众对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石景山区作为首都功能的重要承载区，辖区内登记在册的重性精神病人长

期维持在2700人左右的规模，加上大量未登记的轻症患者和心理亚健康人群，精神卫生服务的公共需求十分旺盛。

本项目通过建设完善的医院信息化系统，将显著提升五里坨医院的精神卫生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一是实现门诊预约、分时段就诊、检查检验集中预约，优化就诊流程，缩短患者等待时间；二是通过电子病历、临床路径、合理用药、临床决策支持等系统，规范诊疗行为，减少医疗差错，提高精神疾病诊疗的同质化水平；三是通过精神疾病管理系统实现重性精神疾病信息的规范上报和动态管理，为全区精神卫生防治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四是通过心理测查、心理治疗、危机干预等信息化支撑，拓展心理健康服务覆盖面，满足群众多层次的心理服务需求。这些产出均直接服务于社会公共利益，增进全区人民的精神卫生福利。

此外，精神卫生服务具有显著的正外部性。及时有效的精神疾病诊疗和管理，能够显著降低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风险，减少对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的冲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本项目间接产生的社会效益远超项目本身的投入。

2、服务对象具有普遍性和普惠性

本项目的服务对象覆盖广泛，具有显著的普遍性和普惠性特征，不针对特定群体或少数人群设置服务门槛。

从服务地域看，项目服务范围覆盖石景山区全部行政区域，惠及全区常住人口。五里坨医院作为辖区唯一的精神病专科医院，承担着全区精神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康复任务，以及社区精神疾病防治管理的技术指导职能，其服务具有区域独占性和全覆盖性。

从服务人群看，项目惠及各类精神卫生服务需求人群：一是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包括精神分裂症、双相情感障碍等患者的住院和门诊治疗；二是老年精神障碍患者，依托老年科病房提供老年期精神障碍诊疗服务；三是儿童和青少年精神疾患人群，开设儿童精神疾患防治与治疗特色门诊；四是睡眠障碍、成瘾性疾病、心理障碍等常见精神心理问题人群；五是需要心理咨询、心理疏导、心理危机干预的普通公众。此外，医院还承担石景山区重大事件、敏感人员的管理收容任务，以及对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精神卫生技术指导职能，服务的广度和深度持续拓展。

从服务可及性看，项目通过微信公众号、自助服务终端、统一支付平台等信息化手段，为患者提供预约挂号、报告查询、在线缴费、就医评价等便捷服务，降低了患者就医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使不同年龄、不同文化程度、不同经济条件的患者都能平等享受信息化带来的便利，体现了公共服务的普惠性原则。

3、追求社会效益最大化，非经济利润导向

本项目由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五里坨医院负责实施和运营，项目建设和运营始终以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最大化为目标，而非追求经济利润最大化。

第一，项目实施主体为非营利性公立医院。五里坨医院是石景山区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执行政府指导价，不以盈利为目的，其运营收支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盈余全部用于医院自身发展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不向任何个人或股东分配利润。这一属性从根本上决定了本项目的公益导向。

第二，项目产出以提升医疗质量和患者安全为核心。项目建设的临床决策支持、合理用药监测、抗菌药物管控、院感预警、危急值闭环管理等系统，其核心价值在于规范诊疗行为、减少医疗差错、保障患者安全，而非增加医院收入。通过临床路径管理和合理用药审查，可以有效避免过度医疗、重复检查和不合理用药，在提升医疗质量的同时合理降低患者医疗费用，维护患者权益。

第三，项目注重提升患者就医体验和人文关怀。精神专科患者是一个特殊的弱势群体，项目通过建设封闭式无陪住病房、开放式陪住病房、儿童亲子病房等具有人文关怀的不同病房管理信息化支撑，以及医用对讲、信息导引、排队叫

号等便民设施，为患者创造更加舒适、安全、有尊严的就医环境，体现了对精神障碍患者这一特殊群体的人文关怀。

第四，项目具有积极的环境效益。项目建成后将实现病案无纸化、电子处方、电子检查申请、电子报告等全流程电子化，大幅减少纸质病历、纸质处方、纸质报告的使用量，降低纸张消耗和印刷成本，符合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同时，信息化系统的精细化管理有助于优化设备运行、减少能源浪费，促进医院绿色运营。

第五，项目推动科研教学和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设的科研管理系统、临床数据中心为精神医学临床研究提供数据支撑，促进精神疾病诊疗技术的进步；教学功能定位为全区精神卫生机构人员提供进修培训，提升区域精神卫生队伍整体素质；公共卫生功能定位为传染病预防、慢病防治、健康教育、社区康复指导等提供信息化支撑，服务更广泛的社会公共利益。

（三）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1、财务现金流来源合理

本项目作为五里坨医院新建院区开办运营的必要配套工程，其财务现金流通过医院整体医疗服务运营实现，收入来源明确、稳定、可持续。

医院的主要收入来源包括医疗服务收入（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检查检验收入、药品收入、财政补助收入等。新院区投入使用后，医院的服务能力和业务规模将实现显著提升：一是床位规模从现有 280 张增加至 400 张，增长 42.9%，住院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二是门诊诊室从现有 5 个增加至 22 个，增长 340%，门诊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三是日门诊量预计从现有的 158 人次提升至 400 人次，增长 153%；四是新院区开设睡眠障碍、中医心身医学、儿童精神疾患、老年精神康复、心理治疗与咨询、成瘾性疾病等八大特色科室，服务范围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的扩大将带来医疗服务收入的稳定增长，为专项债券本息偿付提供坚实的现金流基础。

从收入结构的稳定性看，精神疾病患者具有住院周期长、床位使用率高、复诊率高的特点，住院收入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可预测性。同时，医保基金覆盖了绝大多数精神疾病患者的医疗费用，医保结算收入占比较高，进一步增强了收入的稳定性。财政补助收入作为公立医院运营的重要补充，也为医院现金流提供了额外保障。

此外，信息化系统的投入使用将通过提升运营效率间接产生经济效益：一是通过合理用药、临床路径等系统控制不合理医疗支出，降低运营成本；二是通过物资管理、设备管理、绩效管理等系统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减少资源浪费；

三是通过自助服务、移动护理等系统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人力成本。这些效率提升所节约的成本，构成了项目隐性的现金流贡献。

2、收入合规性分析

本项目相关收入的取得和使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具有充分的合规性。

第一，医疗服务收费合规。五里坨医院作为政府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严格执行北京市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所有收费项目和标准均经物价主管部门核定，不存在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等违规行为。医疗服务收入全部纳入医院财务统一核算，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要求。

第二，医保结算合规。医院严格遵守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管理的各项规定，规范医保患者诊疗行为，合理控制医保费用，医保基金结算流程规范、账目清晰。信息化系统中的医保审核提示功能将进一步强化医保基金的合理使用，防范医保基金违规支出风险。

第三，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将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使用，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确保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不截留、不挤占、不挪用。项目建设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招

投标制度，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透明。债券本息偿付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建立稳定的偿债机制。

第四，项目运营受多方监督。公立医院的财务收支接受财政、审计、卫生健康等部门的监督管理，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后向社会公开，确保医院运营和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专项债券项目还将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确保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3、现金流可行性分析

综合分析医院的业务增长趋势、收入结构和成本控制能力，本项目对应的现金流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偿债保障能力。

一是业务收入增长具有坚实基础。新院区开业后，随着床位增加、诊室扩充、特色科室开设，医院业务收入将实现稳步增长。参考同规模精神专科医院运营情况，结合石景山区精神卫生服务需求的刚性增长，医院收入增长具有明确的市场支撑。按照日门诊量400人次、年门诊量约12万人次（按300个工作日计算）、床位400张、床位使用率85%以上测算，医院年业务收入将达到相当规模，能够覆盖项目运营成本和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需求。

二是收入质量较高、坏账风险较低。精神疾病患者医疗费用主要由医保基金支付，个人自付比例较低，医保结算回款及时、坏账率低。与综合医院相比，精神病专科医院的收入结构更加稳定，受季节性因素和市场竞争影响较小，现金流的可预测性更强。

三是成本可控、运营效率持续提升。信息化系统建成后，医院将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药品耗材采购、物资库存、设备维护、人力资源等各环节成本将得到有效控制。同时，通过流程优化和效率提升，单位服务成本将逐步下降，为医院保持良好的收支结余提供保障。

四是偿债保障机制完善。项目将建立专项偿债准备金制度，从医院业务收入中按一定比例提取偿债准备金，专项用于债券本息偿付。石景山区政府将履行出资人职责，对医院运营给予必要的财政支持和政策保障，确保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项目投资规模与医院收入规模和偿债能力相匹配，整体财务风险可控。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一）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本项目严格遵循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本项目已取得立项备案、用地选址、建设用地划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全部法定审批手续，环评、节能等

专项评估依法履行了免于办理程序，招投标活动合法合规，项目建设投资从前期准备到实施各环节均符合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行业标准和行政许可要求。项目单位承诺上述审批手续真实有效，建设投资全过程合规性有充分保障。

（二）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前期工作扎实、审批手续完备、实施条件充分，项目成熟度较高，具备按期开工建设和投入运营的条件。

从前期手续完备程度看，项目各项法定手续齐全，不存在审批障碍或政策风险。

从工程建设进展看，本项目作为新院区开办运营的配套信息化工程，与主体建筑工程界面划分清晰——主体工程负责线管预埋、桥架、强电条件等土建配套内容，本项目负责网络设备、应用系统、软件平台等信息化专业内容，双方协同推进，为信息化设备进场安装和系统联调测试创造了有利条件。

从实施准备情况看，项目建设内容明确，涵盖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大板块共计40余个业务子系统，各系统功能需求、技术标准、政策依据均已梳理清晰。项目对现有信息化现状进行了全面评估，明确了医保、财务系统利旧、其余系统新建的技术路线，避免了重复投资。项目建设团队已就系统架构、数据标准、接口规

范、网络安全等关键技术方案形成共识，具备进入实施阶段的技术条件。

综合判断，本项目审批手续完备、建设条件成熟、技术路线清晰、实施保障有力，项目成熟度满足专项债券项目发行要求，具备立即启动建设的条件，能够保障五里坨医院新院区按期开办和安全运营。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从资金来源看，项目使用专项债券和自有资金筹措资金。其中：计划使用单位自有资金 150 万元，占比 4.11%；专项债券资金 3,500 万元，占比 95.89%。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资金渠道清晰，契合政策支持方向，到位可行性较高。

项目所筹资金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时建设进度来进行合理分配，且将全部投资建设项目，具体数额根据进度支出。在保证项目工程投资资金充足的情况下，充分利用且不浪费当年度专项债券融资额度。

项目举债需求与当地举债能力匹配，项目所在地区不存在超限额举债的情况。财政资金到位时间、条件能够落实在项目单位承受能力范围内。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作为五里坨医院新建院区的配套信息化工程，其收入、成本及收益预测以医院整体运营为测算载体，严格遵循审慎性、客观性和可实现性原则，测算范围全面、依据充分、方法科学，预测结果具有较高的合理性和可信度。

在收入测算方面，预测范围覆盖了医院运营的全部收入来源，测算口径客观严谨。收入主要包括医疗服务收入、财政收入。其中，医疗服务收入细分为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门诊收入涵盖挂号费、诊查费、检查检验费、治疗费、药品费等项目，以新院区规划日门诊量400人次、年运营约300天为基础测算；住院收入涵盖床位费、护理费、检查检验费、药品费、治疗费等项目，以规划床位规模、床位使用率85%以上、精神疾病患者平均住院日等参数为基础测算。财政收入按照公立医院现行财政补助政策和石景山区财政保障水平测算，包括基本支出补助和项目支出补助。收入测算充分参考了五里坨医院现有运营数据以及同规模精神专科医院的运营指标，各项收费标准严格执行北京市医疗服务价格政策，不存在高估收入或虚增测算基数的情形。同时，测算充分考虑了精神疾病患者住院周期长、床位使用率高、复诊率高的行业特点，收入结构中医保结算占比较高，收入稳定性和可预测性较强。

在成本测算方面，预测内容全面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成本，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运营成本包括人员经费、药品

和卫生材料费、固定资产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费、提取医疗风险基金、水电费、网络通讯费、系统运维服务费、办公费等，参照近三年实际成本支出进行预测。成本控制措施方面：一是在建设环节严格执行公开招标制度，通过充分市场竞争降低设备采购和软件开发成本；二是坚持利旧与新建相结合，经评估医保系统和财务系统运行稳定、功能满足需求，予以利旧继续使用，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投资；三是强化预算管理，对建设投资和运营支出实行全过程预算控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四是在运营环节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借助物资管理、设备管理、合理用药、临床路径等系统控制药品耗材消耗和运营成本，实现降本增效。上述措施覆盖了项目建设和运营的关键环节，成本控制体系科学有效。

在投入产出比方面，项目投资规模与产出效益相匹配，方案选择体现了最优性原则。从横向比较看，本项目单位床位信息化投资水平与国内同类三级精神病专科医院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基本相当，符合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的行业投资规律。近年来各地通过专项债券支持的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其投资强度普遍与医院床位规模、门诊量和业务复杂度正相关，本项目测算的投资规模处于合理区间。从项目自身看，方案设计遵循了“够用、实用、适度超前” 的原则：在技术架构上采用主流、先进、可扩展的体系，避免因技术落后

导致短期内再次升级改造；在系统配置上以满足新院区开办运营和三级医院评审要求为基准，不盲目追求高配置和功能堆砌；在设备选型上优先选择性价比高、运维成本低的主流产品，同时预留足够的扩展空间以适应未来5年业务增长需求。项目不搞形象工程和过度建设，投入产出比处于合理水平。

在预期收益可实现性方面，项目收益具有坚实的市场基础和政策保障。一是需求刚性支撑，石景山区登记在册重性精神病人长期维持在2700人左右，精神卫生服务需求呈刚性增长态势，且五里坨医院是辖区唯一精神病专科医院，具有区域独占性，新院区投入使用后业务量增长有明确的需求支撑。二是医保政策保障，精神疾病医疗费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医保基金为医院收入提供了稳定的支付保障，坏账风险较低。三是能力提升带动，新院区床位规模扩大、诊室数量增加、特色科室开设，将显著提升医院服务供给能力，信息化系统的投入使用将进一步优化就诊流程、提升医疗质量、改善患者体验，促进业务量和收入的稳步增长。四是财政兜底保障，石景山区政府作为公立医院的举办者，将履行投入和保障责任，对医院运营给予必要的财政支持，确保医院持续稳定运营。综合判断，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具有较高的确定性和可行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收入测算覆盖全面、依据充分，成本测算完整严谨、控制措施有效，投入产出比与同类项目相当且方案选择体现了最优原则，预期收益基于刚性需求和政策保障具有较强的可实现性，项目收入、成本及收益预测整体合理可信。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项目债券资金需求测算是在全面核实建设内容、严格执行建设标准、合理设定实施期限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单位筹资能力科学确定的，整体合理合规。

项目实施期限设定为 20 年，与专项债券期限管理规定相衔接，也与项目收益特征高度匹配：一方面，本项目虽为信息化工程，但其建设内容涵盖综合布线、机房工程、信息网络等使用寿命较长的基础设施，以及支撑医院长期运营的核心业务系统，医院作为持续运营的公益性事业单位，其医疗服务收入具有长期稳定性，20 年的债券期限能够使偿债周期与项目收益期充分匹配，避免期限错配风险；另一方面，较长的债券期限有利于平滑各年度偿债压力，使还本付息支出与医院收入增长节奏相适应，降低集中偿付风险，符合专项债券 “期限与项目收益期相匹配”的监管要求。

建设内容真实可靠，本项目作为五里坨医院新院区开办运营的必要配套，三大板块 40 余个业务子系统均基于医院

实际业务需求逐项梳理确定，每个系统均有明确的功能需求和政策依据，与主体建筑工程的界面划分清晰，不存在虚列建设内容、高估投资规模的情形；现有信息化系统始建于2013 年、架构陈旧、设备超期服役、运行不稳定，新院区床位和门诊规模大幅提升，现有系统无法支撑，建设需求客观迫切。

建设标准合规适度。项目严格对标《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等国家标准，目标达到电子病历 3 级、互联互通 3 级、智慧服务 2 级，核心机房参照 B 级标准建设，网络安全符合等级保护要求，各项建设标准既满足三级精神病专科医院评审和新院区开办运营的基本需要，又坚持 “够用、实用、适度超前” 原则，不搞超标准建设和形象工程，投资测算与建设标准相匹配。

结合项目单位预计筹资情况，项目总投资由专项债券资金和单位自筹资金共同构成，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信息化设备采购、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资本性支出，自筹资金用于项目前期费用及配套支出，资金来源结构符合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债券资金需求规模与项目实

际建设需要和单位偿债能力相适应，不存在过度融资或资金闲置问题。

综合来看，本项目实施期限设置合理，建设内容真实，建设标准合规，筹资结构稳健，债券资金需求测算科学合理，债券本息覆盖倍数大于1.2，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并按期还本付息。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因此本次申请债券资金规模测算审慎、需求具备充分合理性。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偿债方案内容完整、步骤清晰，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偿债资金来源于医院医疗服务收入及财政补助收入，按照债券发行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计划分年度偿付。五里坨医院作为偿债主体，组织机构健全、财务制度规范，偿还责任明确，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债券资金管理和偿债统筹，并制定了预算管控、收入归集、专户管理、动态监控等过程控制措施，确保偿债资金专款专用、按期到位。项目实施与偿债目标高度关联，信息化系统建成投用后直接支撑新院区门诊和住院业务运营，业务收入增长为偿债提供坚实现金流保障。

项目偿债风险总体可控，已充分识别并制定应对措施。主要风险点包括：一是业务量不及预期风险，应对措施为加强特色科室建设、拓展服务范围、提升就医体验，促进业务

量稳步增长；二是医保政策调整风险，应对措施为规范诊疗行为、控制医保费用、积极对接医保部门，保障医保结算稳定；三是运营成本上升风险，应对措施为依托信息化系统强化精细化管理，控制药品耗材和人力成本；四是流动性风险，应对措施为建立偿债准备金制度，提前储备偿付资金，确保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

七、绩效目标设定及合理性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为：建成覆盖五里坨医院新院区的完整信息化体系，涵盖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大板块共计40余个业务子系统；核心机房达到B级标准，信息网络实现全院区覆盖；医院信息化达到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3级、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3级、医院智慧服务分级2级；支撑新院区400张床位、日均门诊量400人次的运营规模；系统可用率不低于99.5%，患者满意度不低于90%，医护人员满意度不低于85%。

上述绩效目标与立项政策和规划高度契合。项目对标《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以及石景山区“十四五”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与五里坨医院创建三级精神病专科医院的发展目标一致，目标设定既立足当前开办运营需要，又兼顾未来5年业务扩展需求，具有适度前瞻性和较强约束力。

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充分、细化量化、可衡量易获取。产出指标包括子系统建设数量、网络信息点覆盖率、设备采购完成率等；效益指标包括电子病历评级、互联互通评级、智慧服务评级、系统响应时间、床位使用率、门诊量增长率等；满意度指标包括患者满意度和医护人员满意度。各项指标均可通过系统日志、评级报告、运营数据和问卷调查获取数据，考核路径清晰。指标值设定符合客观实际和行业发展规律，电子病历3级、互联互通3级、智慧服务2级为新建三级专科医院的常规达标水平，系统可用率99.5%为医疗行业通用标准，患者满意度90%符合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要求，整体指标值合理可考核。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九、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

目事前绩效评估分数为92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第七章　项目风险控制

本项目周期长，不可预见因素多，需要分析识别在项目全生命周期内潜在的主要风险因素，揭示风险来源，判别风险程度，提出规避风险对策，降低风险损失。参照各类风险发生概率和严重程度及同类项目经验，本项目风险主要为：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可能：本项目涵盖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大板块 40 余个子系统，建设周期紧、流程繁琐，项目推进中可能因设备到货延迟、系统联调不顺畅、与主体建筑装修工程配合不畅、不可抗力等因素，出现进度延误，导致信息化系统不能与新院区同步投入使用，影响医院按期开业运营。

控制措施：一是完善相关手续，项目已取得立项备案、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全部审批文件，各项手续齐全，实施条件成熟；二是做好资金保障，项目单位严格根据实施计划投入资金，确保设备采购和系统开发按计划推进；三是优选承建队伍，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具备医疗信息化丰富经验的集成商，严格落实项目经理负责制，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四是加强协同管理，建立与主体建筑施工方的定期协调机制，将信息化管线预埋、设备安装、系统部署、联调测试等环节与装修工程合理衔接，避免交叉作业冲突；五

是落实安全责任，加强施工人员安全培训，规范设备安装和现场管理，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

二、影响项目资金筹措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可能：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因设备价格波动、需求变更、规划调整等因素造成投资概算增加。

控制措施：一是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将项目纳入当地政府重点工程，做好投融资规划和资金使用审核，加大政策和资金倾斜力度，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二是加强工程成本控制，可行性研究阶段投资测算已考虑设备价格上涨等风险因素，建设过程中加强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成本；三是严格变更审批程序，对于设计方案调整、采购成本上升等造成总概算重大变更的，严格履行必要审批程序，合理确定增量部分资金来源；四是制定应急处置预案，项目单位、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针对概算增加或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等情形制定应急预案，妥善处置资金矛盾，避免形成“半拉子工程”。

三、影响项目收益实现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可能：专项债券存续期间，如对未来经营收入的判断不准确、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存在投入运营后的自身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的风险。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导致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

不能平衡，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控制措施：一是严格收益平衡测算，以五里坨医院现有运营数据和同规模精神专科医院指标为可靠基础，规范收益平衡测算方法，最大限度提升预测精准度，确保项目建成后基本按预算实现收益；二是提升项目运营效率，建立周密的组织架构和完善的内部治理机制，依托信息化系统优化诊疗流程、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促进门诊量和住院量稳步增长；三是发挥专科特色优势，开设睡眠障碍、中医心身医学、儿童精神疾患、老年精神康复等特色科室，拓展服务范围，增强收入增长动力；四是落实缺口补救措施，如因特殊原因导致后续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坚决避免专项债券兑付风险。

第八章　还款保障情况

一、还款责任及保障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上级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上级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上级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二、项目资产管理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项目资产为国有资产，资产和权益登记在北京市石景山区五里坨医院名下。项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或担保，债券存续期内不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违规注入企业或用于担保抵押等影响本项目权益的风险操作。在债券存续期间，北京市石景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定期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相关监管部门做好资产监督管理，定期开展资产查验，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三、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对应的收入管理

预算编制。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专项收入应按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和预算编制要求，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编入部门政府性基金征收预算。项目单位应按照事前约定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缴责任，根据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等，逐个项目编制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征缴预算，并细化明确项目收入计划用于偿付债券代码及本金、利息、手续费等。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本部门及所属管理单位编制的各个专项债券项目用于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征收预算，汇总形成本部门专项债券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收入预算建议和预算草案。财政部门根据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等，审核相关部门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征收预算安排，确保专

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全额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报经同级人大或人大常委会批准执行。

预算执行。财政部门根据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预算安排、债券还本付息时间等，提前向主管部门下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上缴通知。主管部门、管理单位根据预算安排或通知，向运营单位开具电子《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及时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或完成专项收入征缴工作，并将收入关联到具体的专项债券项目和债券代码等。专项债券项目收入不足以偿付本金、利息、手续费的，项目单位可以调入本单位其他非债券项目专项收入弥补。采取以上措施后专项债券项目收入仍不足以偿付本金、利息、手续费的，主管部门可以从本部门其他非债券项目单位调入专项收入弥补。财政部门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专项债券穿透式监控系统中，根据实际缴款信息，将资金核算到对应专项债券的项目。主管部门和管理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确保专项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第九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